

股票代码：600153
债券代码：185248
债券代码：185678
债券代码：185791
债券代码：185929
债券代码：137601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债券简称：22建发01
债券简称：22建发Y1
债券简称：22建发Y2
债券简称：22建发Y3
债券简称：22建发Y4

公告编号：2023—065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建发股份”）与联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集团”，建发股份控股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凯龙”）的控股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购买其持有的美凯龙 1,304,242,436 股 A 股股份（占美凯龙总股本的 29.95%），其中，建发股份收购 1,042,958,475 股 A 股股份（占美凯龙总股本的 23.95%），联发集团收购 261,283,961 股 A 股股份（占美凯龙总股本的 6.00%）（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本次交易”）。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与联发集团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美凯龙 23.95%、6.00% 股份已分别过户至公司、联发集团名下，本次交易对应的标的资产已过户完成。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交易对应的美凯龙 23.95%、6.00% 股份已分别过户至公司、联发集团名下，至此，本次交易涉及购买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建发股份成为美凯龙的控股股东。

二、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尚有如下后续事项待完成：

- 1.本次交易的剩余股份转让价款尚待根据本次交易协议的约定支付；
- 2.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及承诺等相关事项；
- 3.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签署日：

-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及交割已完成，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联发集团已合法持有美凯龙合计 29.95%股权，标的资产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 3.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 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交易已具备实施条件；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及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在本次交易相关方切实履行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基础上，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合规性风险和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6日